

中共南昌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

洪编发〔2020〕29号

中共南昌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 关于调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县级领导 职数的通知

市工业和信息化局：

为规范领导职数设置，根据上级相关文件规定，按照总量控制原则，经十一届市委第99次常委会会议研究决定，你单位县级领导职数调整为：局长1名，副局长4名。

中共南昌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



抄送：市委组织部

中共南昌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综合处

2020年6月8日印发